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988,9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3928%。涉及回购注销金额9,997,279.00元。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1,746,635股减少至250,757,735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11月10日起生效。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将已回购股份转让完毕的，尚未转让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32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2023年1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0）。

截至2024年4月15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988,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28%，最高成交价为10.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9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97,279.00元（不含交易费用）。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1月19日至2024年4月15日。公司回购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 3 人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98.89 万股，占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51,746,635 股的 0.3928%。本激励计划股份来源于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授予价格为 4.43 元/股；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归属期分为二期，归属比例各为 50%。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4 年业绩未达到第一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要求，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 3 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一个归属期拟归属的合计 49.445 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及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5 年业绩未达到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要求，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 3 名激励对象对应第二个归属期拟归属的合计 49.445 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上述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计 988,900 股。

（二）回购股份注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票即将满三年，公司按照规定注销回购股份 988,9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928%，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2026 年 9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988,9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2026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二、股份注销安排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988,900 股，已回购股份的注销完成日期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51,746,635 股变更为 250,757,735 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6,947,531	18.65%	46,947,531	18.7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4,799,104	81.35%	203,810,204	81.28%
三、总股本	251,746,635	100%	250,757,735	100%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控股股东黄元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黄晓峰先生、陈克让先生合计持股比例从 27.93%被动增加至 28.05%，触及公司总股本 1%的整数倍。回购注销前后上述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黄元忠	37,032,935	14.71%	37,032,935	14.77%
黄晓峰	15,114,865	6%	15,114,865	6.03%

陈克让	18,176,167	7.22%	18,176,167	7.25%
合计	70,323,967	27.93%	70,323,967	28.05%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股东持股比例的被动变化，其持股数量均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增持或减持情形，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会的授权，及时办理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等相关登记事宜。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